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ILLION RESOURCES LIMITED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4)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連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5	13,001	10,402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u>(1,911)</u>	<u>(4,048)</u>
毛利		11,090	6,354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3	154
銷售及分銷開支		(219)	(683)
行政開支		<u>(18,421)</u>	<u>(29,671)</u>
經營虧損		(7,347)	(23,846)
融資成本	6	<u>(3,467)</u>	<u>(42,444)</u>
除稅前虧損		(10,814)	(66,290)
所得稅開支	7	<u>(1,658)</u>	<u>(1,644)</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期內虧損	8	(12,472)	(67,934)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4,273</u>	<u>(1,025)</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8,199)</u></u>	<u><u>(68,959)</u></u>
下列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2,014)	(63,633)
非控股股東權益		<u>(458)</u>	<u>(4,301)</u>
		<u><u>(12,472)</u></u>	<u><u>(67,934)</u></u>
下列應佔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360)	(64,543)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61</u>	<u>(4,416)</u>
		<u><u>(8,199)</u></u>	<u><u>(68,959)</u></u>
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9	<u><u>(0.07)</u></u>	<u><u>(0.86)</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960	71,510
採礦權	10	224,638	217,872
		<u>298,598</u>	<u>289,382</u>
流動資產			
存貨		494	47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44,216	46,216
財務資產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1,701	–
貸款予一名客戶		18,118	18,122
銀行及現金結餘		42,636	49,134
		<u>107,165</u>	<u>113,95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40,230	35,164
衍生財務工具		1,506	1,506
借款	11	20,017	20,678
		<u>61,753</u>	<u>57,348</u>
流動資產淨額		<u>45,412</u>	<u>56,60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44,010</u>	<u>345,985</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2	53,937	50,487
遞延稅項負債		37,346	34,572
		<u>91,283</u>	<u>85,059</u>
資產淨值		<u>252,727</u>	<u>260,92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75,449	175,449
儲備		102,246	110,6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7,695	286,055
非控股股東權益		(24,968)	(25,129)
總權益		<u>252,727</u>	<u>260,92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21樓2105室。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i)於中國之黃金開採、勘探及買賣黃金產品；(ii)於香港買賣化妝品及護膚產品及提供美容療程服務及(iii)於香港之放債業務。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中期財務報表未包括全部全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資料，故應與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均以四捨五入法方式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3. 主要會計政策

就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而期內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報告期內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仍未能指出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三個可報告分部如下：

採礦產品分部 — 從事黃金勘探、開發及採礦；

化妝品及護膚產品分部 — 向大眾消費市場的授權分銷商及零售商提供美容療程服務以及買賣化妝及護膚產品；及

放債分部 — 從事放債業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為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此等分部個別管理，原因為各業務需要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中期財務報表附註3所述者相同。分部負債不包括可換股債券。

有關可報告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採礦產品 千港元	化妝品及 護膚產品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800	11,487	714	13,001
分部溢利／（虧損）	(2,295)	(54)	713	(1,636)
折舊	362	819	—	1,181
所得稅開支	1,658	—	—	1,658
增添至分部非流動資產	—	649	—	649
於2017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343,502	10,030	20,433	373,965
分部負債	55,167	23,818	—	78,985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3,008	7,394	—	10,402
分部虧損	(4,624)	(4,685)	—	(9,309)
折舊	411	632	—	1,043
所得稅開支	1,644	—	—	1,644
增添至分部非流動資產	188	811	—	999
於2016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324,143	12,065	19,720	355,928
分部負債	44,794	26,390	—	71,18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續）

可報告分部損益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可報告分部總收益及綜合收益	<u>13,001</u>	<u>10,402</u>
損益		
可報告分部之虧損總額	(1,636)	(9,309)
融資成本	(3,467)	(42,444)
其他損益	<u>(7,369)</u>	<u>(16,181)</u>
期內綜合虧損	<u><u>(12,472)</u></u>	<u><u>(67,934)</u></u>

5.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化妝品及護膚產品	11,487	7,394
—採礦產品	800	3,008
—放債	<u>714</u>	<u>—</u>
	<u><u>13,001</u></u>	<u><u>10,402</u></u>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償付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3,450	634
2010可換股債券之償付利息	—	37,473
貸款利息	17	672
其他融資成本	<u>—</u>	<u>3,665</u>
	<u><u>3,467</u></u>	<u><u>42,444</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	<u>1,658</u>	<u>1,644</u>

本公司並無可評稅之利潤(2016年:無),故毋需作出香港利得稅之計提。

報告期間,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之適用所得稅率為25%(2016年:25%)。

8. 期內虧損

本集團期內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採礦權攤銷	107	437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1,911	4,048
折舊	1,190	1,069
經營租賃支出	3,348	3,41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10,508	15,96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261</u>	<u>189</u>
	<u>10,769</u>	<u>16,158</u>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2,014,000港元(2016年:約63,633,000港元)及報告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17,544,977,000股(2016年:約7,407,692,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報告期間及去年同期,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反攤薄作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採礦權

	千港元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	1,504,128
匯兌差額	(97,814)
	<hr/>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406,314
匯兌差額	44,368
	<hr/>
於2017年6月30日	1,450,682
	<hr/>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2016年1月1日	1,304,665
年內攤銷	2,084
減值虧損撥回	(34,555)
匯兌差額	(83,752)
	<hr/>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188,442
期內減值虧損	107
匯兌差額	37,495
	<hr/>
於2017年6月30日	1,226,044
	<hr/>
賬面值	
於2017年6月30日	224,638
	<hr/> <hr/>
於2016年12月31日	217,872
	<hr/> <hr/>

採礦權包括收購採礦許可權之成本、於決定勘探礦區能夠進行商業生產而自勘探權以及勘探及重估資產中轉移的成本以及土地補償成本。土地補償成本指向遷離礦場鄰近地區的原區民給予的補償，以使本集團能使用該土地，作溶出物堆場及廢礦棄置場。採礦權採用生產單位法，根據有關實體的生產計劃以及礦場的探明儲量及概算儲量，以礦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借款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短期借款		
其他貸款		
— 無抵押、免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u>20,017</u>	<u>20,678</u>

12. 可換股債券

償付可換股債券

於2016年5月24日，本公司根據可換股債券償付協議發行了本金金額約53,417,000港元（公允值約53,360,000港元）之將於2019年到期的無抵押10%可換股債券，以償付本公司尚欠可換股債券償付債權人之債務連同累計利息。該債券可由發行之翌日後的第七日起計直至及包括到期日前七日當日任何時間以每股0.1港元之初步轉換價（可予調整）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利息為每年10%將於到期日支付。若該可換股債券沒有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被轉換或被購回或贖回，則有關債券將於2019年5月23日以本金金額加上累計尚欠利息贖回。

	千港元
發行可換股債券面值	53,417
本集團償付其他債權人債務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收益	(57)
權益部分	<u>(6,788)</u>
	46,572
計入損益之有效利息	<u>3,915</u>
於2016年12月31日之負債部分	50,487
計入損益之有效利息	<u>3,450</u>
於2017年6月30日之負債部分	<u><u>53,937</u></u>

本年度的利息是按自債券發行後起之期間負債部分的有效利率13.33%計算。

董事估計可換股債券於2017年6月30日之負債部分之公允值約53,937,000港元。該公允值通過以市場利率（第二級公允值計量）貼現未來現金流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2016年1月1日 （每股面值0.1港元的8,000,000,000普通股）	8,000,000	800,000
股本削減	-	(497,354)
股本註銷	(2,764,697)	(276,470)
股份合併	(2,617,651)	-
增加法定股本	22,382,348	223,824
	<u>25,000,000</u>	<u>250,000</u>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25,000,000,000普通股）	<u>25,000,000</u>	<u>2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1月1日 （每股面值0.1港元的5,235,303,300普通股）	5,235,303	523,530
股本削減	-	(497,354)
股份合併	(2,617,651)	-
公開發售	5,235,303	52,353
發行償付股份	9,692,022	96,920
	<u>17,544,977</u>	<u>175,449</u>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17,544,977,408普通股）	<u>17,544,977</u>	<u>175,449</u>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7月5日，本公司向2010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已支付18,000,000港元償付金額，而所有2010年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已悉數償還。

管理層之研討及分析

本集團有三項主要業務分部：(i)採礦產品分部；(ii)化妝品及護膚產品分部；及(iii)放債分部。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不斷改善本身的三項主要業務分部。就採礦產品分部，除了監督金礦經營及成本管理外，本公司已經開展初期改進建設工程的工作，並已從公開發售中所募集的款項使用了45,000,000港元。雖然於初期，收益受到建設工程的影響，但管理層相信建設工程將會提高金礦產出的效率，採礦產品分部的業績將會提升。

就化妝品及護膚產品分部，隨著管理層透過香港的美容院門市作出努力的營銷及推廣工作，持續擴大客戶群，從而收益得以增加。有鑑於本分部不斷上升的租金費用及員工成本，管理層在管理策略上採取了相當謹慎的態度。

就放債分部，管理層一直採取謹慎的態度來確定借款人，以可接受的風險級別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固定收益。故此，本集團從公開發售中為此業務分部所募集的款項33,000,000港元中，僅使用了18,000,000港元。本公司將繼續研究市場形勢，抓緊此業務分部的優勢，並將努力穩步拓展業務。

財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13,0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約10,400,000港元相比增加約25.0%。

採礦產品分部於報告期間貢獻收益約8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約3,000,000港元相比減少約73.4%。此分部收益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進行了一系列為確保全面安全高效的工作環境而屬必須的隧道結構、採空區及金礦道路等建設工程，此舉對金礦長遠生產效率產生正面影響。

化妝品及護膚產品分部於報告期間貢獻收益約11,5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約7,400,000港元相比增加約55.4%。此分部收益增加主要由於管理層採取了審慎的管理策略及透過香港的美容院門市作出努力營銷及推廣的工作，從而持續擴大客戶群。

於報告期間，放債分部貢獻收益約700,000港元（去年同期：無）。

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約11,1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約6,400,000港元相比增加約73.4%。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虧損約12,5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約67,900,000港元。於報告期間虧損大幅減少主要由於財務費用顯著下降至為約3,500,000港元（2016年：約42,400,000港元），以及行政開支減少為約18,400,000港元（2016年：約29,700,000港元）。

前景

採礦產品分部

對於採礦產品分部，本公司已從公開發售中所募集的款項使用了約45,000,000港元用作初期的改進建設工程。於2017年，本公司將繼續努力通過改進建設工程改善採礦產能及設施，從而達致最大化效率的礦產，其中包括：(i)翻新金礦與主幹道之間的道路；(ii)加強現有的隧道結構；(iii)採空區的環境建設工程；及(iv)改善位於東面礦區的礦區設施。

管理層亦正考慮建設新廠房或翻新現有廠房，以改善採礦工序。因此，本公司目前正考慮不同的方案為這些改善工程提供資金。

化妝品及護膚產品分部

對於化妝品及護膚產品分部，收益增加乃由於管理層持續透過於香港的美容院門市作出的營銷及推廣工作，從而擴大客戶群所帶來的成果。儘管本分部收益增加，但董事會對其未來增長表示關注，因為預付券贖回之任何大幅增加可能對本分部的正常運作及其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這些預付券已被定為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處理，故導致此分部產生淨分部負債。董事會正在考慮所有的可行方案以改善此分部的業務營運，包括但不限於通過收購股權或成立一間新的合資公司與現有化妝品製造商或服務商合作，基於中國的強大市場潛力，進一步於中國拓展本集團之買賣化妝品和護膚用品業務，以符合本集團之整體利益。

放債分部

對於放債分部，管理層一直採取謹慎的方式來確定客戶群，以可接受的風險級別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固定收益。故此，本集團從公開發售中為此業務分部所募集的款項33,000,000港元中，僅使用了18,000,000港元。本公司將繼續研究市場形勢，抓緊此業務分部的優勢，並將努力穩步拓展業務。

新業務拓展舉措

誠如本公司於2016年7月18日及2016年11月2日所公布之公告中所述，為了支持中國政府在環保方面所作出的努力，並就其所頒布的綠色能源和環保方面的政策和激勵措施，本公司擬收購由一名關聯人士所控制的中國國內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於中國開發、銷售和分銷電動汽車業務。有關合作可能涉及由本集團收購上述公司的股權或以任何其他能夠實現共同利益的適當形式進行。截至本公告日，雖然雙方之間的經延長諒解備忘錄已經到期，但雙方仍然繼續進行協商並釐定合作的最終商業條款。

隨著全世界正在通過互聯網和移動應用進行變革，管理層正在考慮數項方案，其中包括於移動應用公司等高科技創業公司作出股權投資，以於大數據和電子商務的趨勢中取得優勢。

此外，管理層一直在探索其他的金融投資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參與中國、香港或其他地區的首次證券發行以及二級股票市場的投資，為股東帶來最大化價值和為本公司帶來利益。

誠如2016年報中所述，管理層一方面將繼續在戰略計劃上作出修改及改良，並根據中國及全球商業環境的變動來作出適當調整，另一方面將繼續尋求其他投資機會，以擴展本集團現金流的來源以及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最大價值。管理層亦正在審視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為以上舉措制定最佳的融資方案，以符合股東和本公司整體的最佳利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約42,60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約49,100,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約43.7%（2016年12月31日：約35.8%），而本集團的總借款及可換股債券約74,00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約71,200,000港元）。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分別錄得約45,400,000港元及約56,600,000港元的流動資產淨值。本集團之借款及可換股債券的到期償還概況及利率結構之詳情載於本公告中之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內。

僱員及薪酬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的制定是確保董事及／或僱員的酬金乃符合相應的職務、足以彌補其為本集團事務所付出的努力及時間，且具競爭力及能有效吸納、挽留及激勵僱員。本公司薪酬待遇的主要部分包括基本薪金、及如適用，其他津貼、獎勵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當適用時）。

支付予董事的酬金乃根據董事的職責、資格、經驗、職務以及董事之表現、現行市況及規模和行業性質相似的上市公司薪酬基準而釐定。其包括主要按本集團業績釐定的獎勵花紅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如有）。薪酬委員會將不時審閱董事的薪酬。概無董事或任何其聯繫人士或行政人員參與釐定其本身酬金。

僱員的薪酬待遇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職責、資格、經驗、職務及表現以及現行市場薪酬待遇釐定，並每年及任何時間在需要時作出檢討。

本集團將投放資源於培訓、人才挽留及招聘計劃，並鼓勵員工提升技能。本集團定期監察及評估管理人員的表現，以確保本集團由最優秀人才來領導。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97名員工（2016年：104名）。僱員薪酬符合市場趨勢及行內薪酬水平，並與每年檢討的個別僱員表現掛鉤。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付中期股息（2016年：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深明企業管治作為提高股東價值的其中一項關鍵因素，乃必需且攸關重要。本公司致力遵照監管規定及建議慣例，以確保其企業管治操守。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已採用企業管治守則，規管本集團之企業管治事宜。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之企業管治慣例，並表示於報告期間及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條文。

公開發售項下所得款項用途之更新

於2016年5月24日，本公司由公開發售中募集了約157,100,000港元之總款項，及約153,000,000港元之淨額。就有關公開發售一事，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29日之發售通函中所載，所得款項淨額將由本公司按以下用途使用：

- (i) 約35,000,000港元由本公司用於可能提早贖回償付可換股債券及清償流動負債，倘並無發生提早贖回償付可換股債券之情況，該等款項中，約20,000,000港元用作未來投資資金，以供進行有潛力之可能併購項目及15,0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現有業務之營運資金；
- (ii) 約45,000,000港元用於採礦產品分部之資本投資；
- (iii) 約33,000,000港元用作未來投資資金，以進行有潛力之可能併購項目；及
- (iv) 約37,0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現有業務之營運資金。

於2017年6月30日，除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4中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由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實際用途如下：

- (i) 概無發生提早贖回，而約8,000,000港元所得款項用作於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及餘下約27,000,000港元尚未使用；

- (ii) 所得款項中總共45,000,000港元用作於採礦產品分部之資本投資已悉數使用，其包括約14,400,000港元用於隧道工程，約13,400,000港元用於購買機械，約11,500,000港元用於環境建設工程及約5,700,000港元用於來往道路的建設。
- (iii) 所得款項用中18,000,000港元已用作於放債分部，而餘下約15,000,000港元尚未使用；及
- (iv) 所得款項中約37,000,000港元已悉數用作於本集團現有業務之營運資金。

關於公開發售之詳情，請參閱(i)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16日、2015年12月28日、2016年1月6日、2016年1月29日、2016年2月22日、2016年4月13日、2016年5月20日及2016年5月24日之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29日之通函；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29日之發售通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本集團的慣例以及於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聯繫人」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核數師」或「中匯安達」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獨立外聘核數師
「董事會」	董事會

「股本註銷」	緊隨股本削減生效後，悉數註銷本公司當時未發行股本
「股本削減」	削減每股當時股份之面值，由0.10港元削減至0.005港元
「可換股債券償付協議」	具有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29日之通函中賦予之相同涵義（即合共3份由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償付債權人簽訂之可換股債券償付協議）
「可換股債券償付債權人」	具有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29日之通函中賦予之相同涵義（即李鐵鍵先生、吳躍新先生及豆新虎先生）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主席
「行政總裁」	本公司行政總裁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及僅就地域指涉而言（另有聲明者除外），不包括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香港及台灣
「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去年同期」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金礦」	本集團於中國湖南省之沅陵金礦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港元」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期財務報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管理層」	本集團管理層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龍先生」	龍小波先生
「發售股份」	根據公開發售已配發及發行之股份，即5,235,303,300股股份
「公開發售」	按每股0.03港元發行發售股份，基準為合資格股東於2016年4月28日每持有一(1)股股份獲發兩(2)股發售股份
「合資格股東」	於2016年4月28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除外股東除外（即在股東名冊所示其地址乃處於香港境外之股東，而該司法管轄權區之法律可能禁止向該等股東作出公開發售或以其他方式規定本公司須遵守額外規定，而該等規定（董事認為）過於嚴苛或屬不合理的負擔）

「報告期間」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
「償付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根據可換股債券償付協議之條款已發行予可換股債券償付債權人之三年期無抵押10%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53,417,356.17港元
「償付股份」	本公司根據股份償付協議已發行予股份償付債權人之合共9,692,022,458股股份，每股償付股份均按港元0.05元發行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合併」	緊隨股本削減及股本註銷後，將每兩(2)股當時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購股權計劃」	於本公司2016年2月22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經股東批准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股份償付協議」	具有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29日之通函中賦予之相同涵義（即合共10份由本公司與股份償付債權人簽訂之股份償付協議）
「股份償付債權人」	具有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29日之通函中賦予之相同涵義（即Star Sino International Limited、Successful Era Investments Limited、Premier Trend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Capital Mountain Investments Limited、龍小波先生、億輝創富有限公司、東方鴻泰投資有限公司、王波先生及中聯國際財富管理有限公司）

「股東」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2010年可換股債券」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2010年3月31日發行之零息可換股債券未贖回本金總額為290,191,200港元
「2016年報」	本公司於2017年4月5日刊發之2016年年度報告
「%」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董事會主席
龍小波

香港，2017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龍小波先生 (主席)

左維琪先生 (行政總裁)

陳怡仲先生

肖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建華先生

劉峰先生

劉爽女士